

社团名称	婵娟合唱团				
成立时间	2012.9	社团人数	40	每学期活动次数	30
指导教师	陈万紫	职务职称	讲师	手机	13962642066
负责人	胡明珠	所在班级、专业		18 市场营销 1	
社团活动的时间、地点及主要形式	活动时间：每周三、五下午 活动地点：艺体馆音乐教室 主要形式：集体授课，歌唱技能训练，合唱				
社团活动的主要成果	<p>一、形成鲜明的社团特色</p> <p>婵娟合唱团，名称源于苏东坡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婵娟是美的化身，寓意用歌声美化形象，用歌声美丽心灵，用歌声美好生活。考虑到我校是中专学校，学生在校时间只有两年半，一个合唱团的成长与成熟周期较长；再者，女生在声乐上的成熟期要短于男生，经过全方位的考虑，我们于 2012 年决定成立了由 40 名女生组成的女子合唱社团，经过几年的发展，合唱团日渐成熟，它能集中体现女声合唱的专业特点和艺术魅力，参加演出和比赛，给观众留下深刻的印象，也取得了一些成绩。</p> <p>二、社团主要成果</p> <p>婵娟合唱团，在校园里有着广泛的影响力，她们多次代表我校参加合唱比赛并获得佳绩，其中几位优秀的社员也曾在苏州市音乐技能大赛中获得二等奖以上的成绩，她们是校园文化建设的一支主力军，丰富了学生的艺术生活，也在校外的演出中，扩大学校的正面影响。以下是合唱团取得的主要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表我校参加昆山市中小学合唱比赛，在高中职业学校组获得二等奖。 2. 被评为昆山市优秀学生社团二等奖 3. 花桥经济开发区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的演出中得到领导和观众的赞誉。 4. 参加苏州市职业学校音乐技能大赛获奖 合唱团成员张霖钰获得苏州市音乐技能大赛声乐组一等奖 合唱团成员胡明珠获得苏州市音乐技能大赛声乐组二等奖 合唱团钢琴伴奏周雨菁获苏州市音乐技能大赛器乐组三等奖 5. 丰富校园文化生活 <p>合唱团负责“五月红歌”的辅导排练并演出，并在校元旦文艺汇演中担当文艺骨干，圆满的完成了各项任务，不仅锻炼了合唱团队成员的音乐技能，对她们的组织协调等能力也有很大的提高，同时更丰富了学校的文化生活，得到领导的肯定和同学们的欢迎。</p>				

社团的精品活动（含名称、内容、形式和主要特色）

婣娟合唱团精品活动之《历史的回响》
——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合唱展演

一、活动名称

，繁花似锦，万物争荣，在校德育处和团委的领导之下，在婣娟合唱团的精心组织和策划下，全校范围内举行一场合唱展演——《历史的回响》。通过活动的开展，让大家牢记历史、饮水思源、努力学习回报社会，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奋发图强。

二、活动的内容及形式

婣娟合唱团作为校园合唱的榜样，在比赛的首尾和中间，演唱了三首红色歌曲，分别是《毕业歌》、《微山湖》、《红歌四首联唱》。



图 1：婣娟合唱团《毕业歌》演唱照片

《毕业歌》，婣娟合唱队员穿着民国时期女子校服，通过具有时代气息的服装将历史拉回到那个战火纷飞，举国哀痛的年代，青年学子血气方刚，号召大家团结一致共同抗日、保卫国家。合唱团的演绎充分体现了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感和勇于担当的精神风貌，引起大家的共鸣。



图 2: 婵娟合唱团《微山湖》演唱照片

《微山湖》是电视剧《铁道游击队》插曲，我们将另外一首插曲《弹起我心爱的土琵琶》巧妙地融入《微山湖》之中，给大家耳目一新之感，完整的展现了抗战中期我党领导下的铁道游击队机智果敢以及巾帼不让须眉的战斗精神。

合唱为三声部，除了歌曲首尾的齐唱与二声部合唱，中间还包括了三声部同时进行以及轮唱，较为全面的向师生现场展示了合唱的基本手法和要素，也是一次非常好的普及合唱艺术的机会。

此外，《微山湖》曲调优美，如诗如画，让大家感受到合唱艺术情景交融的音乐魅力。



图 3: 婵娟合唱团《红歌四首联唱》演唱照片

在本次《历史的回响》活动最后，婵娟合唱队奉献出压轴演出——《红歌四首联唱》，穿着海陆空三军军装，英姿飒爽，光彩夺目。她们以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新中国——改革开放为时间轴，气势恢宏、铿锵有力地串唱了四首代表性的军旅歌曲，赢得师生的雷动掌声和广泛赞誉。

三、活动主要特色

《历史的回响》校园合唱展演，切合了时下主题，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对于抗日战争历史的重视，通过合唱艺术的主题展现起到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情操的陶冶作用，同时，也借此机会让全校师生对婵娟合唱团艺术技能的一次全面检阅，丰富了合唱团的舞台实践经验，也对校园艺术文化的促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此外，本次活动集中演唱经典红歌，而且都是女声，她们能演唱《微山湖》那样细腻优美富有民歌风的曲调，也能唱出《红歌联唱》中军人保家卫国的豪情壮志，充分体现出婵娟合唱团可塑性强的特点。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

婵娟合唱团章程与管理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社团的名称：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中等专业学校婵娟合唱团

第二条 社团的性质：是在校德育处和团委的管理下，由爱好合唱的同学组成的学生社团。

第三条 社团的宗旨：丰富生活、团结合作、尽善尽美、提升品格，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引领校园文化，推动精神文明。

第四条 社团的任务：

(1) 组织社员开展以合唱为主的多种学习活动，以提高社员的声乐演唱技巧、音乐素养、舞台表演等专业技能，培养社员团结合作精神，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2) 积极参加校内外各种形式的演出、比赛等活动，活跃校园文化生活，加强艺术、文化、信息和思想交流，扩大社团的影响，创建并弘扬学校的人文精神；

(3) 通过各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及艺术实践，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和艺术兴趣，推动学校精神文明与校园文化建设。

第二章 日常活动管理

第五条 社团的活动时间、地点：

(1) 社团的活动时间：每周三下午第二、三节课；

(2) 社团的活动地点：艺体馆音乐教室；

第六条 社团的主要活动内容：

(1) 发声技巧，咬字吐字、音准等方面的训练；

(2) 分析并演唱中外优秀合唱作品；

(3) 学习音乐理论知识，赏析中外经典合唱作品；

(4) 多声部协和能力的培养，声部间平衡和配合以及音色的调配等技巧训练；

(5) 开展交流、演出、比赛等活动。

第七条 社团的活动纪律要求：

(1) 每次活动，必须准时到达训练地点，并携带歌谱等学习用品；

(2) 听从指导老师与社团干部的安排；

(3) 按时完成所学的歌曲等内容；

(4) 爱护排练场地的设施。

第三章 请假制度

第八条 请假原则：

(1) 如不能准时参加社团的活动，要提前与社长或指导教师申请并说明理由，批准后方可不参加活动，否则以旷课处理。

第九条 管理办法：

(1) 迟到、早退 10 分钟以上按旷课半节处理；

(2) 对无故迟到三次，折合为一次旷课；

(3) 一学期内旷课两节者，从社团中开除，视具体情况给予处分；

(4) 一学期内，如极特殊情况，请假不得超过三次，三次以上均按旷课处理。

第四章 社团的奖惩制度

第十条 评优条件：

(1) 本社团成员，积极参加社团活动、认真负责、任劳任怨、团结同学，学期活动全勤（除请假外）者，均可参加优秀评选。

第十一条 评优考核办法：

(1) 社团实行考核制度，包括活动考勤、活动表现、学习成绩等各项日常量化考核，根据管理制度进行加减分，每周汇总一次，并进行存档；

(2) 对社团工作做出贡献、对社团工作有重要支持作用的给予量化加分或奖励；

(3) 每学年汇总每周量化成绩，并结合社员投票、指导教师评定等评出优秀社团干部、优秀社团工作者、优秀社员及社团突出贡献者等奖项，并颁发相应的奖状证书，如无符合要求的取消奖项。

第十二条 如有下各项情形之一，予以处分或从社团开除：

(1) 言论行为有损本社声誉，破坏团结，有意扰乱社团正常工作组织、且有实据者，予以警告或勒令退社，接受学校相应处分；

(2) 如有严重违反本章程及管理制度的行为，经社团管理委员会研究通过，将予以除名，并根据学校相关条款处理，追究其相应责任；

(3) 学期考核不合格的同学给予除名。